证券简称:南方航空　证券代码:600029　公告编号:临2020-019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0年4月8日，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增发境外上市外资股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547号），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司向南龙控股有限公司增发不超过613,358,614股境外上市外资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全部为普通股。

公司将根据法律法规及批复文件的要求推进后续的发行工作，并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披露有关信息，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8日

证券代码:002936　证券简称:郑州银行　公告编号:2020-022

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行2019年度业绩网上说明会的公告

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行将于2020年4月14日（星期二）15:00-17:00在全景网举行2019年度业绩网上说明会。本次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陆“全景·路演天下”（http://rs.p5w.net）参与本次说明会。

出席本次说明会的人员有：本行行长申学清先生，副行长、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傅春乔先生，独立非执行董事李燕燕女士，保荐代表人吕映霞女士。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9日

证券代码:601188　股票简称:龙江交通　编 号:临2020—008

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20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20年第一次临时会议（以下简称“会议”或“本次会议”）于2020年4月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11名，实际参会董事10名，姚长辉独立董事未参加会议，也未委托其他独立董事代为参加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决议：

（一）《关于向子公司推荐董事长的议案》；

推荐白栗珲先生担任黑龙江龙运现代交通运输有限公司董事长；推荐孔德楠先生担任黑龙江信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

表决结果：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关于调整公司机构设置的议案》，根据工作需要，将公司现有机构设置调整为9个部门：党委工作部、董事会办公室、综合部、人力资源部、财务产权部、工程管理部、风险防控部、投资发展部和监督检查室。

表决结果：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关于更换公司部分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姚长辉先生因个人工作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根据公司第二大股东黑龙江元龙景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推荐，董事会提名陈建林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公司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陈建林先生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查，公司独立董事对陈建林先生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提名程序发表了独立意见。

陈建林先生独立董事候选人资格尚需报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选举决定，任期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一致。

表决结果：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上网公告附件

独立董事关于更换公司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8日

附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陈建林先生简历

陈建林,男,广东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授,博士,硕士生导师,博士后合作导师,会计学院副院长兼会计硕士教育中心主任,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合作博士生导师。入选财政部全国会计领军（后备）人才（学术类）,广东省高校优秀青年教师培养计划和广东省高等学校第七批“千百十人才工程”校级培养对象。

主要研究领域和教学领域:资本运作、财务管理、管理会计、行政事业单位预算绩效评价和内部控制。主持国家自热科学基金项目1项,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1项,教育部等省部级项目7项,厅局级项目2项;在《中国工业经济》、《经济科学》、《财经研究》、《管理评论》等权威核心期刊公开发表40余篇论文;出版专著3部;获得广东省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三等奖1项和广东省教育成果奖二等奖。教学效果显著,先后获得广东财经大学“授课十佳青年教师”、“最佳授课教师”和“MBA教育之星”等荣誉称号。13篇教学案例在全国会计专业学位教学案例库和中国管理案例共享中心入库;指导学生活动获得挑战杯省级二等奖和全国开机硕士案例大赛广东省第一名。

主要实务工作经历:曾担任多家上市公司和拟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广东凯鼎投资有限公司高级投资顾问;广东省财政厅评审专家;广东省发改委评审专家;广东省经贸委评审专家;广东省科技厅评审专家;广东省企业内部控制协会专家;广东省发改委委托项目“广东省可持续发展研究”课题组专家成员;广州市政府委托项目“广州市企业创新主体地位研究”课题组专家成员;广州市财政局委托项目“政府投资绩效评价研究”课题组专家成员;广东省交通厅项目“施工企业成本研究”课题组专家成员。

证券代码:601188　股票简称:龙江交通编号:临2020—009

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独立董事姚长辉先生的辞职报告，姚长辉先生因个人工作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

姚长辉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全体成员的三分之一，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姚长辉先生的辞职申请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出新任独立董事后生效。在此期间，姚长辉先生仍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独立董事职责。

公司董事会已启动独立董事的补选工作，详见本次一并披露的编号为临2020-008号公告。

公司董事会对姚长辉先生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对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8日

证券代码:603978　证券简称:深圳新星　公告编号:2020-004

深圳市新星轻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受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深圳市新星轻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8日收到了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单》（受理序号:200625），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认为该申请材料齐全，决定对该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审核进展情况，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新星轻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9日

证券代码:601881　证券简称:中国银河　公告编号:2020-039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诉讼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由于葛洪涛未在《民事判决书》（（2019）京0102民初5624号）明确的期限内履行偿还义务（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葛洪涛诉讼案件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2019年2月1日披露的《关于涉及诉讼的公告》（　公告编号:2019-008）、2020年3月28披露的《关于诉讼进展情况的公告》（　公告编号:2020-030））,公司向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民事判决书》,近日,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法院受理了该案件。

目前,公司各项业务经营情况正常。上述事项对公司业务经营、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无重大影响。公司将根据执行案件的进展情况,及时披露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9日

股票代码:601877　股票简称:正泰电器　编号:临2020-014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泰电器”）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0年4月8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并进行了表决。参与本次会议表决的董事9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合法有效。经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收购参股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

参加表决的董事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参股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出资人民币176,888,118.45元受让杭州巨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浙江浙大中控信息技术有限公司11.05%股权。交易完成后，公司持有浙江浙大中控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的股权比例从原有的10.00%提升至21.05%。

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全权办理本次股权收购的相关事宜。

（一）交易概述

1、交易的基本情况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拟出资176,888,118.45元受让巨星科技持有的中控信息11.05%股权，对应注册资本12,157,259元。交易完成后，公司持有中控信息的股权比例从原有的10.00%提升至21.05%。

2、交易的审议情况

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其他注意事项

本次资产收购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中的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班子全权办理本次股权收购的相关事宜。

（二）交易对方情况

杭州巨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01年8月9日于杭州市江干区市场监管局登记成立。主营业务为五金工具和智能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及进出口业务。截至2019年9月30日，资产总额10,832,187,014.75元，资产净额7,590,156,021.22元，2019年前三季度营业收入4,928,873,372.72元，净利润739,137,382.56元。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浙江浙大中控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1,000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章如峰

设立时间:1999年10月24日

注册地址:杭州市滨江区滨康路352号2号楼23-25层

经营范围:交通、建筑、环境、医疗、能源、旅游等领域的工程设计、施工、运维,计算机信息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产品开发、系统集成,电子工程、机电工程、环保工程、市政建设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公路安全设施工程、安全技术防范工程、交通工程、环境工程、能源工程的设计、施工、运行维护,电子产品、机电设备、智能化产品的设计、开发、销售,数据技术服务,软件开发,计算机软件、硬件、机电一体化产品的开发、生产、销售;自有房屋租赁,从事进出口业务（国家法律法规禁止、限制的除外）。

本次股权变更前,中控信息的股东结构如下:

序号	现有股东名称	出资额（元）	股比（%）
1	中控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55,309,091	50.28
2	王建军	18,752,348	17.05
3	杭州巨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157,259	11.05
4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11,000,000	10.00
5	张伟宁	8,172,211	7.43
6	浙江浙大大晶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4,609,091	4.19
合计		110,000,000	100.00

本次投资完成后,中控信息的股权结构变更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元）	股比（%）
1	中控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55,309,091	50.28
2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3,157,259	21.05
3	王建军	18,752,348	17.05
4	张伟宁	8,172,211	7.43
5	浙江浙大大晶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4,609,091	4.19
合计		110,000,000	100.00

中控信息相关财务信息如下:

单位:元

主要财务指标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899,578,207.26	2,268,099,707.24
负债总额	1,299,799,865.33	1,533,700,813.42
资产净额	599,778,341.93	734,398,893.82
主要财务指标	2018年度	2019年度
营业收入	1,907,913,482.43	2,602,190,486.30
净利润	82,589,032.87	134,620,551.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	123,795,725.16	277,491,189.72

备注:2018年财务数据经审计,2019年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四）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定价依据

2015年8月,公司出资人民币1.1亿元受让王建军先生持有的中控信息10%的股权,共计1,100万股。经参照中控信息近两年业绩指标，结合前次股权转让价格适当溢价，本次交易以每一元注册资本对应14.55元的价格受让,即公司出资176,888,118.45元受让巨星科技持有的中控信息11.05%股权,对应注册资本12,157,259元。

本协议经双方召开董事会或股东会（若需）同意并签订且目标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本协议约定的股权转让事项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股权转让款的20%。

按本协议约定支付完成第一笔款项后15个工作日内完成对转让标的股权转让变更的所有准备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工商变更所需的所有材料等）;在目标公司完成本次标的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完成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剩余股权转让款。

（五）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浙江浙大中控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是国内领先的智慧城市系统集成服务与整体解决方案提供商。本次收购完成后,公司通过借助中控信息技术优势,有助于加快公司自动化、智能化、数字化转型步伐,符合公司长期的发展战略。

二、《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参加表决的董事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出资2亿元在上海设立全资子公司“正泰自动化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工商部门核定为准）,子公司设立后将重点开展系统集成等解决方案业务,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产业布局。

特此公告。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9日

证券简称:首开股份　股票代码:600376　编号:临2020-018

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3月份销售及取得房地产项目情况简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2020年3月份,公司共实现签约面积20.90万平方米,签约金额51.89亿元。其中:

1）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共实现签约面积16.68万平方米（含地下车库等）,签约金额21.61亿元。

2）公司合作项目共实现签约面积14.22万平方米（含地下车库等）,签约金额30.28亿元。

2020年1-3月份,公司共实现签约面积42.82万平方米,同比增加2.83%;签约金额125.91亿元,同比增加22.57%。

由于销售过程中存在各种不确定性,上述销售数据可能与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存在差异,相关阶段性数据仅供投资者参考。

自发布2020年1-2月销售简报以来,公司新增土地储备情况如下:

公司与北京中海地产有限公司组成联合体,以人民币肆拾陆亿元整（小写人民币￥46亿元）竞得北京市朝阳区金盏乡小店村3005-12地块R2二类居住用地、3005-14地块A33基础教育用地、3005-15地块A22文化活动用地、3005-17地块A8社区综合服务设施用地使用权，该地块土地面积80,892.99平方米,规划建筑面积112,042.00平方米。

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8日

证券代码:002936　证券简称:郑州银行　公告编号:2020-022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七期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七期短期融资券已于2020年4月8日发行完毕,相关发行情况如下:

短期融资券名称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七期短期融资券		
短期融资券简称	20中信证券CP007	短期融资券期限	90天
短期融资券交易代码	072000090	计息方式	利随本清
簿记日期	2020年4月3日	申购倍数	2.01
起息日期	2020年4月8日	兑付日期	2020年7月7日
计划发行总额	60亿元人民币	实际发行总额	60亿元人民币
发行价格	100元/张	票面利率	1.50%

本期发行短期融资券的相关文件已在以下网站上登载:

1、中国货币网,http://www.chinamoney.com.cn;

2、上海清算所网站,http://www.shclearing.com。

特此公告。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4月8日

证券代码:600426　证券简称:华鲁恒升　编号:临2020-011

山东华鲁恒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管理层就公司2019年度经营业绩、利润分配等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了交流沟通。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和网址

会议于2020年4月8日15:30-16:30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平台举行，交流网址为http://sns.sseinfo.com。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常怀春先生,副董事长、副总经理董岩先生,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高景宏先生,董事会秘书高文军先生参加了本次说明会。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投资者以网络互动形式通过上述网址参加本次说明会,就所关心的问题与公司管理层进行沟通交流。

五、会议主要内容

会议的主要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登载的本公告附件《华鲁恒升2019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会议纪要》。

特此公告。

山东华鲁恒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9日

证券代码:000883　证券简称:湖北能源　公告编号:2020—013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1-3月主要经营指标完成情况的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为便于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生产情况,现将公司2020年1-3月主要生产经营指标完成情况公告如下:

一、发电量情况。公司所属各发电企业累计完成发电量61.12亿千瓦时,同比增长18.09%。其中水力发电量完成24.08亿千瓦时,同比增长63.89%;火力发电量33.12亿千瓦时,同比下降3.01%;风电及光伏等新能源发电3.91亿千瓦时,同比增长34.59%。

二、天然气销售情况。公司所属湖北省天然气发展有限公司完成天然气销售量5.45亿立方米,较去年同期下降27.92%。

三、煤炭销售情况。公司所属湖北省煤炭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完成煤炭销售量176万吨,较去年同期下降5.29%。

四、蒸汽销售情况。公司所属湖北能源东湖燃机热电有限公司完成蒸汽销售量19万吨,较去年同期下降14.12%。

截至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正常。上述主要生产经营指标完成情况系公司初步统计数据,提醒投资者不宜以此数据简单推算公司业绩,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8日

证券代码:603888　证券简称:新华网　公告编号:2020-013

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25,000万元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2020年对公结构性存款挂钩汇率定制第四期产品134

●委托理财期限:83天

●履行的审议程序:2019年10月29日,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新华网”）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8,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的银行产品。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0月30日披露的《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公告编号:2019-047）。

一、本次委托理财情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合理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以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二）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闲置募集资金

2、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2175号文《关于核准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51,902,936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7.69元,股款以人民币缴足,总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1,437,192,297.84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审计及验资费用、律师费用、信息披露费用以及发行手续费用等共计人民币57,306,611.74元后,净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1,379,885,686.10元,上述资金于2016年10月24日到位,经由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予以验证并于2016年10月25日出具瑞华验字【2016】01520010号验资报告。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认购方名称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新华网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2020年对公结构性存款挂钩汇率定制第四期产品134	25,000	3.70%	213.26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万元）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资金账号
83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无	3.70%	213.26	否	75010181000170626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本着维护股东和公司利益的原则,将风险防范放在首位,对结构性存款的投资严格把关,谨慎决策,公司所选择的结构性存款均为保本型,在上述结构性存款存续期间,公司与银行保持联系,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本次购买结构性存款由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额度范围内行使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或协议等资料,公司管理层组织相关部门实施。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1、存款名称:2020年对公结构性存款挂钩汇率定制第四期产品134

2、产品代码:2020101044784

3、挂钩标的:Bloomberg于东京时间11:00公布的BFIX　EURUSD即期汇率

4、存款期限:83天

5、存款金额:25,000万元

6、资金来源:闲置募集资金

7、产品起息日:2020年04月07日

8、产品到期日:2020年06月29日

9、本息付款保证及违约责任:中国光大银行声明及保证公司本金的安全,并及时支付公司相关收益。中国光大银行保证本合同规定还本付息。如不能按时还本付息,以实际拖欠的金额为基数,自拖欠之日起,中国光大银行应按每日万分之五的标准向公司支付违约金。公司如不能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将款项存入中国光大银行,则自延期之日起,每拖延一日,按照实际拖欠资金金额的万分之五向中国光大银行支付违约金。

10、合同签署日期:2020年04月07日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金融衍生交易

（三）本次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为结构性存款,收益类型为保本浮动收益型,存款到期后申购和赎回,该理财产品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使用条件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风险控制分析

本次购买的银行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型的理财产品,在购买的结构性存款期间,公司与银行保持联系,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管理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受托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代码:601818）,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9月30日
资产总额	395,748.30	399,969.39
负债总额	109,949.93	117,427.68
净资产	285,798.37	282,541.71
项目	2018年度	2019年1-9月
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	22,624.09	-8,428.67

截至2019年9月30日,公司货币资金为170,904.06万元,本次委托理财支付金额为25,000万元,占最近一期末货币资金的14.63%。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不会造成重大影响,公司不存在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

（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效率，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之规定,本次公司委托理财到期结算后计入资产负债表中货币资金,浮动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投资收益。最终会计处理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五、风险提示

公司购买的上述理财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的理财产品,但仍不排除因市场波动、宏观金融政策变化等原因引起的影响收益的情况。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意见

2019年10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0,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的银行产品。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均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0 月30日在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公告编号:2019-048）。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	10,000	97.23	—
2	银行理财产品	15,000	15,000	137.46	—
3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	10,000	87.91	—
4	银行理财产品	15,000	15,000	51.29	—
5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	20,000	72.25	—
6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	20,000	154.17	—
7	银行理财产品	25,000	—	—	25,000
合计		115,000	90,000	600.31	25,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25,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8.82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2.11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25,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23,000	
总理财额度				48,000	

特此公告。

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 4月8日

证券代码:603888　证券简称:新华网　公告编号:2020-014

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10,000万元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2020年对公结构性存款挂钩汇率定制第四期产品134

●委托理财期限:83天

●履行的审议程序:2019年10月29日,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新华网”）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0,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的银行产品。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均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0月30日披露的《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公告编号:2019-048）。

一、本次委托理财情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通过进行适度的保本型短期理财,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

（二）资金来源:闲置自有资金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认购方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新华网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2020年对公结构性存款挂钩汇率定制第四期产品134	10,000	3.70%	85.31	83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无	3.70%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本着维护股东和公司利益的原则,将风险防范放在首位,对结构性存款的投资严格把关,谨慎决策,公司所选择的结构性存款均为保本型,在上述结构性存款存续期间,公司与银行保持联系,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本次购买结构性存款由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额度范围内行使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或协议等资料,公司管理层组织相关部门实施。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1、存款名称:2020年对公结构性存款挂钩汇率定制第四期产品134

2、产品代码:2020101044784

3、挂钩标的:Bloomberg于东京时间11:00公布的BFIX　EURUSD即期汇率

4、存款期限:83天

5、存款金额:10,000万元

6、资金来源:闲置自有资金

7、产品起息日:2020年04月07日

8、产品到期日:2020年06月29日

9、本息付款保证及违约责任:中国光大银行声明及保证公司本金的安全,并及时支付公司相关收益。中国光大银行保证本合同规定还本付息。如不能按时还本付息,以实际拖欠的金额为基数,自拖欠之日起,中国光大银行应按每日万分之五的标准向公司支付违约金。公司如不能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将款项存入中国光大银行,则自延期之日起,每拖延一日,按照实际拖欠资金金额的万分之五向中国光大银行支付违约金。

10、合同签署日期:2020年04月07日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金融衍生交易

（三）风险控制分析

本次购买的银行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型的理财产品,在购买的结构性存款期间,公司与银行保持联系,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管理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受托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代码:601818）,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9月30日
资产总额	395,748.30	399,969.39
负债总额	109,949.93	117,427.68
净资产	285,798.37	282,541.71
项目	2018年度	2019年1-9月
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	22,624.09	-8,428.67

截至2019年9月30日,公司货币资金为170,904.06万元,本次委托理财支付金额为10,000万元,占最近一期末货币资金的5.85%。公司不存在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

（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在确保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理财，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通过对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适度、适时的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且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上述理财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造成较大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之规定,本次公司委托理财到期结算后计入资产负债表中货币资金,浮动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投资收益。最终会计处理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五、风险提示

公司购买的上述理财产品均为保本浮动收益的理财产品,但仍不排除因市场波动、宏观金融政策变化等原因引起的影响收益的情况。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意见

2019年10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0,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的银行产品。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均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年10 月30日在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新华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公告编号:2019-048）。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2,300	2,300	21.22	—
2	银行理财产品	1,600	1,600	14.76	—
3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	20,000	149.59	—
4	银行理财产品	5,000	5,000	16.53	—
5	银行理财产品	5,000	5,000	16.06	—
6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	20,000	175.82	—
7	银行理财产品	2,000	2,000	17.58	—
8	银行理财产品	2,000	2,000	17.58	—
9	银行理财产品	5,000	5,000	16.06	—
10	银行理财产品	1,000	1,000	5.44	—
11	银行理财产品	2,300	2,300	8.53	—
12	银行理财产品	2,300	2,300	8.53	—
13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	30,000	108.38	—
14	银行理财产品	15,000	15,000	49.62	—
15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	10,000	77.08	—
16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	30,000	218.96	—
17	银行理财产品	2,000	—	—	2,000
18	银行理财产品	2,400	—	—	2,400
19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	—	—	10,000
合计		167,900	153,500	921.74	14,4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49,6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7.50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3.23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14,400	